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  
承辦人：廖雅虹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59  
電子信箱：10802@udd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綜字第107312030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3120300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107年度臺北市容積代金委託估價專業服務案  
」服務費用價目表1份，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有關本市容積移轉法令及案件申請相關資訊，請至「臺北  
市容積移轉審查管理系統」網頁(<http://www.tdr.udd.gov.taipei>)「法規資訊」區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 
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省建築師公會臺北市聯絡  
處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

副本：

電	2018-03-31	文
交	11:01	章

擬e-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及  
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委員。

全國建築師公會			
收	(07)	年 3 月 31 日	號
文	屬	0666	號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  
承辦人：廖雅虹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59  
電子信箱：10802@udd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綜字第107312030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3120300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107年度臺北市容積代金委託估價專業服務案」服務費用價目表1份，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有關本市容積移轉法令及案件申請相關資訊，請至「臺北市容積移轉審查管理系統」網頁(<http://www.tdr.udd.gov.taipei>)「法規資訊」區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省建築師公會臺北市聯絡處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**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**  
**107 年度臺北市容積代金委託估價服務費用價目表**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容積移轉審查許可自治條例」第二條之一第三項規定：「第一項第一款之容積代金，其金額由主管機關委託三家以上專業估價者查估後評定之，其所需費用，由接受基地所有權人負擔。」。
- 二、容積代金、增額容積價金估價所需費用，由容積移轉、增額容積之申請人負擔，由本局代收代付。
- 三、本局受理申請人申請容積移轉、增額容積，並由申請人繳納估價服務費用完竣後，始選任得標廠商辦理容積代金、增額容積價金估價作業。
- 四、各案服務費用以下列價目表所列單價，依各案完成履約實際供應之項目給付。
- 五、建築基地如同時申請容積移轉及增額容積，容積代金與增額容積價金應併同估價，服務費用以 1 件計費。

項 目		費用(每件)	
<b>基本服務費：勘估標的開發後 2 樓以上為住宅或辦公之單一產品</b>		20 萬元	
<b>依勘估標的產品 型態加收費用</b>	開發後 2 樓以上為 <b>非住宅或辦公之單一產品</b>	加計 3 萬元	
	開發後 2 樓以上規劃為 <b>2 種以上產品</b>	辦公	加計 5 萬元
		住宅	加計 5 萬元
		非辦公或住宅	每種加計 6 萬元
註 1：每一廠商各案服務費用=基本服務費（20 萬元）+依勘估標的產品型態加收費用， <b>上限為 32 萬元。</b> 註 2：開發後產品 1 樓的開發型態不納入計算。 註 3：非辦公或住宅產品係指：百貨商場、商務住宅、旅館、停車場（地上層）、會議室、多功能展示廳……等。			